



般若波羅密多心經要釋

(續十一) 斌宗

丁四：明所得益
度一切苦厄

(由前照見五蘊皆空故能度一切苦厄)

【分釋】度，是度脫。「一切」，是賅括之詞，表示世間痛苦與災難的事，是無量無邊，故以一切二字賅括之。「苦」，是苦惱，能逼迫身心。「厄」，是災厄，即指禍患險難言。六道生死等苦是大禍患；一念差錯墮落三途最為險難。所言一切苦厄者：根本不出「分段」、「變易」、二種生死苦。變易是界外聖者所受的生死，分段是六道凡夫所受的生死，如果沒有生死，那就沒有一切苦厄了。就單就人方面來講，其中所具的苦已是不可言喻，況三惡道呢？現在略說三苦，和八苦的意思。什麼是三苦？

一、苦苦——受有漏之身，衆苦交聚已名為苦，更加天災人禍，一切惡環境的逼迫等苦，故曰苦苦。二、壞苦——由樂事之去而生苦惱者，所謂樂極生悲，如富貴子弟一旦失敗所受的苦，曰壞苦。三、行苦——行是遷變的意思，由身心環境變無常所生之苦，曰行苦(有漏之法，常不安穩。如幼而轉老，壯而忽病，生而忽死，此皆無常轉變所生之苦)。

總之遇逆境的苦受時唯苦無樂，為之苦苦。遇順境的樂受時，樂去生悲，為之壞苦。於不苦不樂中，受無常轉變身心不安，為之行苦。若詳細言之：「苦苦」指人及修羅、地獄、餓鬼、畜生所受之苦「壞苦」。乃欲界六天及色界三禪天人所受之苦。天上雖比人間快樂得多，如六欲天人(四王天，忉利天，夜摩天，兜率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受衣食隨意，宮殿莊嚴之樂，唯其是有漏十善所感，終有福盡墜落之日，且有五衰相現(一、衣裳垢膩，二、頭上花萎，三、身體臭穢，四、腋下汗出，五、不樂本座)，其時痛苦非常。涅槃經云「天上雖無大苦惱事，然五衰相現極受大苦，與地獄同」。至於色界初禪天，得離生喜樂定之樂，二禪天得定生喜樂定之樂，三禪天得離喜妙樂定之樂，此乃世間有漏禪定所感，亦有敗壞可能，當其定壞之時，生大苦惱，隨念墜落，這就是壞苦。「行苦」乃無色界四空天人所受之苦。此天修四空定，皆厭動趣寂，無色質之累，有空定之樂，就其最高的非想非非想天來說，他們依禪定力，能够壓伏此心(六識)八萬四千大劫不動，但至八萬三千九百九十劫半，壽滿定盡之時，此心漸起，流動不息，終究墮落輪迴，爾時生大懊惱如箭入體，其痛苦倍於常情！智論云：「上二界死時，生大懊惱，甚於下界，譬如極高之處，墮落碎爛」，據此則他們所受的苦不說可知。雖未墮落，也不免常受行陰(七識)，念念遷流之苦，故曰行苦。古人所謂「欲界具三苦，色

界無苦，無色界唯行苦」，就是這個意思。

其次八苦是什麼？列表如下：

- 八苦
- 一、生苦——在母胎中，如囚牢獄。
 - 二、老苦——力弱形枯，神衰智鈍。
 - 三、病苦——諸根痛患，坐臥不安。
 - 四、死苦——四大分離，抽筋拆骨。
 - 五、愛別離苦——眷屬思愛，生離死別。
 - 六、求不得苦——事不稱心，欲得偏失。
 - 七、怨憎會苦——冤家會遇，如眼中釘。
 - 八、五陰熾盛苦——五陰煩惱，如火熾然，焚燒身心(前七苦外所有其他諸苦皆收攝在此苦之中)。

八苦前四屬身(由身發生故)，後三屬心(由心發生故)，最後一苦，總括身心。又前七苦是別，別指一種而言，乃過去所感之果。後一苦是總，總括身心諸苦而說，乃現在起心動作，為未來得苦之因，因果牽連，相續不斷，無期痛苦，何曰解脫？能依般若而修，即可度脫！此外還有三災苦，八難苦，十苦，百苦，乃至無量諸苦，說不能盡。然而使我們感這一切苦厄的終究是誰？溯本追源——皆由一切衆生迷執五蘊，認此幻妄身心為實法實我演成我執牢不可破，由我執故而起貪戀取着，於六塵境廣為追求，起惑造業，依業受報，是受報更起惑，起惑更造業，造業更受報，成爲循環的惑業苦三道，以致生死不息，受苦無窮，其病源就在不能照見蘊空這一點。若再切實的說：原因皆由不了色蘊非實，故對境貪戀，由領受而相相，依相相而造業，由業牽識而受生死，因受生死，故有一切苦厄。菩薩用般若無相觀，觀此五蘊身心皆是緣生無性，當體即空。於是，則自然沒有自私自我的顛倒執著而去廣造一切不合理的惡業的理！惡業是苦因，生死爲一切苦本，今既無苦因，則生死永斷，自不受一切苦厄，所謂既無原因，安有結果。以菩薩能空五蘊故能度脫一切苦厄。如色蘊空，則能度脫八苦中依身所發的前四苦。受想行識四蘊空，則能度脫八苦中依心所發的後四苦。當知五蘊既空則貪瞋等之煩惱無由生起，又怎會去妄造那些五逆十惡的三途惡因？於是非僅度脫人間的苦厄，則連地獄，餓鬼，畜生的三途苦果也都沒有了。尤其不造一切惡因，自無一切苦果，則諸天災人禍的一切苦厄終沒有他的份兒，這就是度一切苦厄的意思。同時又要知道到底誰在驅使着這五蘊去造那些苦惱和災厄的事出來的呢？主動者就是「三惑煩惱(被三惑煩惱所蔽故不能照見蘊空)！凡夫被見思煩惱所蔽，於五蘊，十二入，十八界，而起我執，招分段生死苦。二乘被塵沙煩惱所

蔽，於四諦十二因緣起偏空法執；權教菩薩被無明煩惱所蔽，於六度起幻有之法執，招變易生死苦。今菩薩行深般若觀智明了，非僅照見五蘊皆空，就是四諦十二因緣以及六度等法，無不當下一照見皆空。即下文所謂是故空中無色；無智亦無得（今經僅言照見五蘊者是文之簡略耳，俱足應云照見五蘊等）等於十八界，四諦，十二因緣，皆空，方與下文是故空中，無色；無智無得，遙相呼應，故筆者在這裡預先總為標出以收釋一切苦厄句，否則一切苦厄僅指凡夫分段生死罷了；這是不合乎般若大乘教義的。按義淨三藏譯本則照見五蘊下有一「等」字。唐魏基大師心經幽贊，及靖邁的心經疏均有一等字，這是很值得研究的。以五蘊、界（十八界）入，（十二入）空，而六道之迷情破，則見思惑斷，度脫分段生死；四諦因緣空，而二乘之執見亡，則塵沙惑斷；無智無得，而十方菩薩成，三世諸佛之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證，則無明惑斷，而度脫變易生死。三惑圓斷，二死永亡，還有甚麼生死苦厄之可言呢？蓋煩惱如黑暗，般若如燈燭，以燭照暗，暗無不除，般若照時惑無不消！三惑為造業感苦之本，根本既滅，苦果自亡，一切苦厄自然度脫無餘。總之迷時妄見諸相為實有，而起貪着為凡夫，故有一切苦厄；悟時徹見諸法皆空，不生取着為菩薩，故無一切苦厄。



通俗佛經講本

佛說八大人覺經白話淺說

二、常修少欲覺

「第二覺知：多欲為苦。生死疲勞，從貪欲起；」

少欲無為，身心自在。

「欲」字在俱舍論上把它解釋做：「希求所作事業」；其他的經典上也有釋作：「染愛塵境，名之為欲」的。總而言之：一般世間的人，染愛着錢財，女色，名位……等，隨着各人希求的程度去追求，來滿足他們的希求，這便是欲。

第二條應該覺悟知道的，是：「多欲為苦」。上面所說的這種「欲」，若一旦染愛貪着的話，其結果莫不是苦的。因為我們這個世間，不如意事常八九，那能給你隨心所欲地滿足你的希求呢？縱然隨着你的希求而得到了，最後也祇有痛苦，沒有歡樂！因為我們這個世間的什麼都是無常的，得到的不久便會失去，得到時似乎是樂，失去時便又苦矣！所謂樂者，

統上所說，般若能觀為智，五蘊所觀為境；修觀結果是空，所獲益處是自在和度一切苦厄。自在約得樂方面說，度苦約離苦方面說。

講到這裡我再來說個最淺顯的譬喻作結論：心一實相，如天上明月，五蘊如水底月影，小孩無知，不知月在天上，以為月在水底，心起貪愛，持器撈取，或入水捉摸，非但不能得之，且有失足墮水之險（此即苦厄）；此喻愚痴凡夫，不識本具佛性，妄認五蘊幻法為實我，造業受報。若成人者，則了知可愛之月乃在天上，儘可逍遙月下，任意幽賞，何等愉快！全無險難（即度一切苦厄）；此喻菩薩行深般若，能照見五蘊空度一切苦厄。還有一個譬喻：五蘊虛妄之法，好像圖畫上的山水人物，戲劇中之王侯將相；智者，了知畫是假設，戲是假演，自然不以紙上之山水人物，台上的王侯將相，認為實事實物，於中生是非。然而痴人則事事認為真實，於中顛倒取着，胡鬧是非。智者喻菩薩具般若妙智，故能照見五蘊皆空。痴人喻在迷凡夫，因無智慧故於五蘊幻法妄生取着，妄造惡業，妄受苦報，故有一切苦厄。

【合釋】五蘊身心為一切眾生造業受苦的總根源，現在既空了它，自然沒有一切苦厄的產生，故曰度一切苦厄。

丁四明所得益竟（丙初總示文至此完）餘待續。

朱弘毅

實包含着苦的成分，苦的本質在內，試看好色的人必多病苦；好名利的人，終日操心勞身，患得患失，那裏有什麼樂呢？但這還是指的目前的苦，未來的苦就非同小可了。所以又說：「生死疲勞，從貪欲起」！要知道這個染愛塵境的「欲」字，本來就是十二因緣中的「愛」支。十二因緣中說：因貪愛故緣妄「取」；由妄取而緣「有」漏業；（去造作種種罪惡）於是有了緣「生」；生緣「老死」……：循環攀緣，便沉淪六道，再也沒有跳出的日子了。生死疲勞是說人道死，畜道生，鬼道生，畜道死。生生死死輪轉不休的意思。所以，貪欲是因，生死是果。這實是我們眾生所以沉淪苦海而不出離的病源！

增一經上也說：「欲生諸煩惱，欲為生苦本」。可見苦是從欲所產生的，沒有了「欲」，便沒有苦；要想除苦，便須斷「欲」！

但是有人說：離了錢財，便不能生活；沒有妻小，又豈不絕嗣？即使名位還比較容易斷些，但是食睡又豈能或缺？如此說來，五欲中便有了四欲是離不開我們生活的，這又如何是好呢？這個問題，不必着急；本經上說得明明白白，告訴我們需從「少欲」着手；「少欲」是不多求，除了生活所必需的以外，不作非分的希求；「無為」是無所作爲，偷能減少欲望